

厦门安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重大合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经公开招标方式中标明溪县总医院《信息化数据中心系统集成建设项目》，项目中标总金额4,260,000.00元。

（披露时间：2018年10月23日；披露媒体：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公告名称：信息化数据中心系统集成建设项目结果公告；相关链接：

<http://www.smzfcg.gov.cn/350400/notice/d03180adb4de41acbb063875889f9af1/99b875b12403462392f87d010d6771a0/>）

目前双方正抓紧签定本项目的政府采购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0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签订重大合同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2018-022）。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签订重大合同进展情况》议案。

董事会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会议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合同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尚待业主方审核合同。

(四) 其他说明

目前双方正抓紧签定本项目的政府采购合同。

二、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1、该项目的签订与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市场拓展及品牌影响力产生积极影响，同时能够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3、上述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行风险提示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正常执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交易的其他内容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标通知书；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厦门安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安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